

证券代码：688679

证券简称：通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4-034

##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人民币0.11元现金股利（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中期分红提议情况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杨明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的函》。杨明先生提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建议分红金额不低于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 二、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6,148.48元，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为人民币 286,676,271.6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31,689,67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53,074.24 元（含税），占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00%；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计划，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